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5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丰元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艳	王东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	
电话	0632-6611106	0632-6611106	
电子信箱	fengyuan@fengyuanhuaxue.com	fengyuan@fengyuanhuaxu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3,506,739.38	136,250,941.53	5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99,471.06	13,235,966.79	1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997,175.45	8,704,864.11	1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960,979.95	46,631,414.29	-14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	2.29%	0.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9,986,518.94	782,614,890.14	2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2,201,086.83	580,382,414.84	2.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光辉	境内自然人	43.54%	63,300,000	63,300,000	质押	33,750,000
青岛悦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4,500,000	0		
五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3,591,750	0		
刘春梅	境内自然人	2.10%	3,040,000	0		
李双生	境内自然人	1.99%	2,897,560	0		
中信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2,677,615	0		
广州风神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556,900	0		
海南华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55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069,900	0		
康红	境内自然人	0.64%	932,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双春梅、李双生、广州风神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海南华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康红六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余四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4亿元，同比增长56.70%，实现净利润1,469.95万元，同比增长11.06%。销售收入增加主要来自正极材料产品实现销售收入0.97亿元，占公司总收入的45%。

草酸业务，报告期内，草酸传统应用领域延续去年的市场行情，草酸产品销量未出现大幅增长，累计销售草酸系列相关产品3.16万吨。受国外稀土和非稀土矿山陆续开采需求拉动，上半年销往该领域草酸总量达1.1万吨，其中在非稀土矿山应用约0.6万吨，同比增长200%。草酸系列产品出口量持续增长。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正极材料成为公司业绩新的增长点，实现销售收入0.97亿元。随着磷酸铁锂、三元材料项目一期先后投产，产品不断投放市场，公司已成为鹏辉能源、嘉拓新能源等客户的优质供应商。项目二期及高镍三元材料建设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公司高镍三元中试产品性功能指标已达到韩国LG化学、SK1等知名电池制造商材料采选标准；年产2000吨高镍三元生产线主体设备已安装到位，预计年内可将产品推向市场，2020年拟新上年产10000吨NCM811建设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总资产93,998.65万元，资产负债率37%。整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较强。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6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冀凯股份	股票代码	0026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季英	刘娜	
办公地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418号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418号	
电话	0311-85323688	0311-85323688	
电子信箱	tjy@jkzqcf.com	liuna@jkzqcf.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6,565,222.64	170,423,515.96	-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45,310.31	6,670,301.21	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06,701.28	6,775,700.66	-3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598,095.65	-40,729,389.63	42.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2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2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0.77%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66,622,497.69	1,015,366,051.28	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5,236,317.20	876,789,890.56	0.9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冯春保	境内自然人	30.47%	103,600,685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0%	98,600,000		质押	98,699,730
杭州政热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0%	37,400,000		质押	37,399,900
展华	境内自然人	1.40%	4,760,000		质押	4,76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4,697,610			
乔贵彩	境内自然人	1.38%	4,694,062			
王攻君	境内自然人	0.19%	632,600			
卢斌	境内自然人	0.18%	625,000			
黄少雄	境内自然人	0.17%	562,500			
王春茂	境内自然人	0.16%	534,8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冀少雄通过自身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62,5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62,500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王春茂通过自身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700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31,116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34,816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注重研发投入，促进产品结构升级，同时积极推动智能高效采掘装备产业化项目，企业生产运营稳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56.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4.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1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与2018年度同期相比增加了1家，即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河北冀凯铸业有限公司、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 帆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19-047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异议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莱茵体育	股票代码	0005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继胜（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路535号莱茵达大厦20楼		
电话	0571-87851738		
电子信箱	lyzy000558@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3,527,429.88	435,421,979.49	-8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861,090.84	19,977,160.52	-31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406,327.83	-5,042,537.24	1,00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411,589.52	519,314,913.02	-11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155	-319.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155	-319.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1.50%	-5.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14,233,336.60	2,753,016,575.12	-1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1,574,349.24	1,268,464,962.35	-3.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90%	386,477,961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0%	229,442,219		质押	236,220,000
高靖娜	境内自然人	6.16%	79,380,000		质押	79,380,000
许华	境内自然人	0.41%	5,336,077			
蔡迪敏	境内自然人	0.29%	3,724,720			
金铁琴	境内自然人	0.28%	3,570,000			
陶大宁	境内自然人	0.25%	3,269,851			
邢忠图	境内自然人	0.25%	3,196,000			
林俊波	境内自然人	0.23%	3,000,000			
林仙琴	境内自然人	0.21%	2,744,86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二大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第三大股东高靖娜女士系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之间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 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日期	2019年06月06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年06月10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19年06月06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年06月10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稳步落实并持续优化已有体育产业布局的基础上，公司管理层经过认真调研、充分论证，结合当下中国体育产业发展现状与公司体育产业布局核心优势，进一步确定了公司长期发展的“416”战略和“空间+内容”为核心的商业模式。“416”战略即遵循体育市场化、国际化、网络化、证券化的方针，以“空间+内容”的商业模式为核心，在全球范围内布局体育赛事、体育空间、体育金融、体育教育、体育传媒、体育网络六大平台，实现公司体育产业的长期可持续健康发展。

2019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52.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86.11万元。

（一）重点布局特色体育小镇和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构建体育空间。

1、特色体育小镇

公司体育小镇一般由1-2种具有市场基础和产业深度的体育运动项目为主核，涉及足球、户外、冰雪、水上、高尔夫等，并结合区块产业特色和旅游资源，采取“体育+”的模式，打造“体育+教育”、“体育+旅游”、“体育+制造”、“体育+文化”、“体育+金融”、“体育+人居”等多种业态相互交融的综合性体育小镇平台。通过与各级政府及优秀市场主体合作，以拿地自建、PPP项目等多种模式建设体育特色小镇。报告期内公司在建体育小镇1个（桐庐莱茵国际足球小镇），已签署合作协议并逐步实施的项目1个（重庆·两江莱茵达赛事中心）。

2、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

公司结合各级政府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的发展及建设健康中国大战略，打造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主要有购地自建、委托运营、PPP模式、改造升级等多种模式。报告期内，开业运营的体育服务综合体3座，即重庆盘龙体育生活广场、莱茵体育（杭州未来科技城）体育生活馆、莱茵体育（南京江宁）体育生活馆；在建综合体1座，即莱茵体育（丽水）体育服务综合体；竞拍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1项，即无锡锡东新城体育服务综合体项目的建设用地。未来2-3年，公司将拥有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运营面积逾30万方。

3、体育空间建设的意义

体育特色小镇及体育服务综合体，承载着莱茵体育未来的现金流、基础利润和优质资产来源，有效起到连接政府、资本、资源、IP的功能，公司将基于该体系积极与境内外专业运营类、招商类、服务类公司密切合作，打造集“高端运动赛事场地、体育旅游服务中心、运动俱乐部基地、运动品牌集散地、运动主题公园”等多种核心产业的体育特色小镇，以满足专业赛事及人民群众多样化、复合性的需求。

在中国经济转型升级和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进程中，特色小镇正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打造体育特色小镇是发展体育产业的重要载体之一，政策密集出台将促进“体育+”产业的大发展。公司将以创新为驱动，将体育和旅游等产业融合，集聚资源，组合项目，创新驱动，积极发展外延业态，实现公司和体育小镇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将以体育产业链的整合为主，突破单纯的项目推进和开发时序，在进行策划规划设计的同时，引入后期的建造、成熟项目、营销、管理、服务、投融资等资源，提升相关体育特色小镇的有效落地。同时，在发展体育特色小镇的过程，公司将与各地政府及市场主体积极合作，将体育、健康、文化、旅游等多重元素有机融合，小镇将涵盖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高尔夫练习场、泳池等在内的体闲运动场地，同时配套酒店、餐饮、书吧、各类体育俱乐部、竞技体育类项目、全民运动类项目、各类体育赛事IP等各类运动休闲项目。

（二）重点布局体育IP，加强体育“内容”建设

1、深入挖掘足球领域，打造足球全产业链

足球产业的市场趋势与政策支持，给了具备足球产业链上游顶级IP资源与专业运营实力的公司带来了巨大的发展契机。公司拥有丰富的女足市场化运营经验，2015-2017年，与杭州市体育发展集团合作，混改浙江女子足球，相继取得了全国青年运动会U18年龄组全国第三/U16年龄组全国第六、2016中国足协女子甲级联赛亚军、U14梯队2017全国女子足球U14春季锦标赛冠军、秋季锦标赛季军等成绩，均创下浙江女子足球的最好成绩。2018年，与重庆市体育局合作联办重庆莱茵达女子足球职业俱乐部。组建当年即获得中国足球女乙联赛季军，成功晋级全国女足甲级联赛。公司在女足俱乐部的市场化运营方面具有丰富的运营经验。

基于公司在足球产业领域的上游顶级IP、优质的政府与市场资源、专业的俱乐部与青训市场化运作能力以及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公司将以顶级足球IP为核心，通过并购重组、投资、自建与合作等方式进行资源嫁接与并购整合，逐步联通IP的国内外市场，在进一步提升原有IP运营效率与市场价值的基础上，借鉴国际顶级足球资源、经营管理模式及经验与国内足球产业现状及未来发展目标相结合，打造国内优质足球青训体系，积极探索并发展俱乐部运营、球员经纪等核心产业链，传媒、球迷社群、场馆、球员商业开发及其他衍生行业等外围产业链，同时结合公司“空间+内容”的商业模式，与政府合作共建足球小镇，形成莱茵体育足球全产业链运营模式。

2、持续开发提升已有篮球赛事IP价值

公司目前已拥有斯坦科维奇称冰洲际篮球赛、亚洲职业篮球联赛两项优质IP赛事，公司将在控股子公司亚洲职业篮球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丰富的国际篮球赛事资源和赛事运营经验基础上，进一步对两项赛事IP进行市场化开发和国际化开拓，在赛程设置、赛制安排、球队邀请等方面进行优化升级，进一步提高赛事运营举办效率与市场影响力，持续开发并提升IP价值。

3、积极布局冰雪产业

在国家政策支持下，为积极把握2022年北京冬季奥运会背景下中国冰雪运动推广与发展的良好契机，公司积极布局冰雪领域，并逐步建立了自有品牌—莱茵冰雪。2017年，公司与浙江省体育局、哈尔滨体育学院等合作联办浙江省女子冰球队、冰壶队，填补了浙江省在该运动项目零的空白。队伍组建至今，两支队伍在各项比赛中斩获诸多殊荣；2018深圳龙岗女子冰球邀请赛季军、2018-2019年度全国冰壶青年锦标赛第四名、2018、2019两届全国冰球锦标赛女子组季军等。莱茵冰雪第一个滑雪中心—杭州未来科技城蹦床·滑雪中心，以“都市一站式滑雪服务”为理念，是在南方城市进行冰雪产业市场化发展的实践。莱茵冰雪进驻杭十四中，打通“冰雪进校园”通道，开展冰雪培训业务。同时仍积极探索冰雪+娱乐、冰雪旅游等业务方向，丰富冰雪产品形态，积极开发南方冰雪市场。

（三）打造多层次体育金融服务平台，支撑“体育+空间”快速发展

为推进公司体育产业“空间+内容”模式的发展，公司将持续加大体育金融工具使用力度，充分发挥浙江省体育产业基金、体育产权交易中心等平台的作用，利用政府资源、金融机构专业能力、上市公司资本平台等优势，在做好内生性发展的同时，通过外延式并购方式投资于体育产业及其衍生行业的优质标的，最终形成一个具有体育基金、保险、融资租赁、体育权益产品等多种金融产品于一身的多层次、综合性体育金融服务平台。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29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新套期会计模型加强了企业风险管理与财务报表之间的联系，扩大了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项目的范围，取消了回顾有效性测试，引入了再平衡机制及预期成本的概念。

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②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③ 其他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本报告期不涉及该类交易。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本报告期不涉及该类交易。

④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无新增子公司。

本期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江苏莱茵达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体育	注销
2	南通莱茵达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体育	注销
3	杭州萧山莱茵达体育小镇投资有限公司	萧山小镇	注销
4	浙江莱茵达体育赛事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莱茵赛事	注销
5	嘉兴莱茵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嘉兴莱鸥	转让
6	江苏莱茵达地源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地源	注销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19-048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2019年与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776万元，其中租赁服务241万元，委托管理500万元，工程劳务35万元。公司2018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406.11万元，其中提供担保5,700万元，租赁服务267.84万元，委托管理698.29万元，工程劳务1,739.98万元。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已经2019年8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高继胜、陶椿、鄜琦回避了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靖娜应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的服务	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市场	500	232.28	698.29
接受关联人工程劳务	杭州益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市场	35	20.10	1,739.98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浙江省轻纺集团轻工业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市场	241	88.42	267.84
合计				776.00	340.80	2,706.1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借入资金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50,000		-100%	2018年6月9日、6月24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18-031
		资金					2018-041
接受关联人提供担保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	5,700	50,000	100%	-88.60%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杭州枫蔚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	267.84	750	4.34%	-64.29%	
		服务					
接受关联人商标使用权授权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商标	无偿	无偿	-	-	
		许可					
接受关联人的服务	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698.29	800	4.99%	-12.71%	2017年11月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17-119
接受关联人工程劳务	杭州益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1,739.98	1,739.98	5.80%		2019年4月26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8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100,75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额为8,406.11万元，差异为-91.66%。其中：预计向关联方借入资金50,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未发生；预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50,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5,700万元，差异原因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充足，未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及接受关联方过多担保，导致公司相应交易在报告期内未发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与实际发生金额差距主要是因为公司自有资金充足，未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及接受关联方过多担保，导致公司相应交易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将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达控股”）

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团结路口远大商厦504

法定代表人：高靖娜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不得从事担保和房地产业务；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纺织原料、金属材料(不含钢材)、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电梯、家用电器、煤炭(无储存)、矿产品、木浆的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计算机软件设计及系统集成工程，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日，莱茵达控股持有公司229,442,21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80%），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莱茵达控股审计尚未完成，亦没有提供未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二）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地产”）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535号19楼1903室

法定代表人：许忠平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